商南县林业局
关于2024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履职情况的报告

根据商洛市生态环境局商南县分局《关于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有关事项的通知》（商环商南督办函〔2025〕3号）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梳理总结形成本部门2024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履职报告，制定2025年工作计划，现予以公开。

一、2024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履职情况

净土保卫战扎实开展。严格管理林地的农药使用，在造林绿化、经济林发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严格控制林地的农药使用量，采用高效、低毒、低残留的杀菌剂、杀虫剂，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加大生物农药、引诱剂、杀虫灯使用推广力度，最大程度减少对林地土壤的污染和破坏，有效维护了全县森林资源生态安全。

森林资源管理持续规范。严格执行林木采伐限额管理制度，规范木材经营加工企业管理，严把林地审批关口，规范林地使用管理，办理林地手续22起，扎实开展森林督查、清风行动、绿盾行动、秦岭“五乱”问题图斑整治、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等行动，常态化开展巡查检查和联合执法行动4次，落实专门机构人员切实加强全县4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管理工作，建立了日常巡护、巡查和检查制度，核查涉林问题图斑749个，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资源犯罪行为。积极与县纪委监委、检察院、法院、公安局协调对接行刑衔接工作，查处林业行政案件43起，林业案件综合查处率100%。新聘生态护林员82名，不断扩大护林队伍。

发挥生态护林员、基层干群力量，定期排查报告林区禁种铲毒工作，工作经验被省林业局领导肯定并下发文件借鉴推广，全县森林资源安全得到有效保护。

生态保护修复稳步推进。深入推进绿色商南建设，大力实施人工造林、退化林修复、飞播造林、封山育林、三化一片林等工程，动员全县上下深入开展造林绿化，积极拓展扩绿空间。完成营造林 12.35 万亩，占年度任务的 103%，组织开展“线上+线下”义务植树活动 65 场次，义务植树 123.8 万株，占年度任务的 103.2%。建立“公益诉讼补植复绿基地”1 处，成立全市首家茶产业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基地。实施富水镇茶海公园、试马镇供港蔬菜基地、莲花湖、金丝峡森林公园、凤凰山公园、玉皇山森林公园等 10 处重点区域绿化美化提升，秦岭山水乡村优化提升。

森林火灾防治成效显著。夯实县镇村三级林长和生态护林员防火责任，完善防火工作机制，开展高频次、多形式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12 万份、编发手机短信 32 万条，设置森林防火宣传检查站 159 个，砍挖防火隔离带 2 万米，对重点部位、关键人员落实监管责任，重点时段无人机全天候巡查，多部门联合督查检查 5 次，扎实开展“查隐患、保安全”“四联 2024”等行动，严厉打击违规野外用火行为，全年未发生森林火灾。

有害生物防治持续增强。强化松材线虫病防控宣传，全县设置 20 个宣传牌，悬挂横幅 54 条，除治作业区设置除治标识 67 块，发放防控知识资料 1700 份。强化疫木除治质量管控，完成 2.58 万株病死、枯死松树除治任务，省市检查验收评价较好。强化检疫执法，累计开展各类检疫执法检查 9 次，检查涉木企业

37家、建筑工地及重点物流领域28处，排查农户265户，查处违法案件4起。强化联防联控，与周边县区签订了联防联治协议，成功召开商洛市松材线虫病等有害生物防治联防联治委员会第二联防区第二次工作会议。

古树名木保护持续提升。制定《商南县野生动植物保护规划》《商南县古树名木资源补充调查工作方案》，对全县古树名木资源开展全面补充调查，常态化保护古树名木。每年列支20万元作为古树名木保护工作专项经费，对全县330棵古树、15个古树群（178棵）建立管理台账，落实监管责任人，对14棵生长衰弱古树采取措施促其复壮。

野生动物保护不断深入。建立商南县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部门联席会议制度，联合公安局等9个部门开展“清风行动2024”，检查菜市场16家、屠宰市场1处、花卉市场2家、宾馆饭店15家，侦办非法狩猎案件6件，救护野生动物5头(只)。投保野猪致害保险64.78万元，理赔273户，赔付22.4万元。

封山禁牧扎实开展。成立县封山禁牧工作领导小组，建立领导小组会议制度，划定了封山禁牧区域、封山禁牧期限和封山禁牧区域禁止事项等，组织镇、村两级干部及生态护林员进村入户宣传《陕西省封山禁牧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在封山禁牧区主要出入口、交通要道、人畜活动频繁区域，设立界桩、围栏等设施，明示封山禁牧具体范围、禁止界限、处罚规定等内容。累计印发封山禁牧宣传单、《条例》共3.5万余份、制作宣传牌10块、标志牌10块、横幅24幅。协调有关执法部门开展不定期检查，对在封山禁牧区内放牛、羊等食草畜牧的，进行严肃批

评教育，严格查处责令整改，保证了封山禁牧取得实效。

自然保护地监督管理持续加强。严格核查新开岭省级自然保护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人类活动情况，组织人员重点核查在自然保护地采矿（石）、采砂、非法建设码头、开办工矿企业、挤占河（湖）岸、侵占湿地、核心区缓冲区内旅游开发和水电开发等重点问题，常态化开展自然保护地监督巡查工作，坚守生态红线，确保保护区生态安全。

二、存在的问题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在生态环境保护建设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资源保护与经济发展之间矛盾依旧突出，破坏林草资源案件时有发生。**二是**林业产业效益较低，带动林农增收致富效果不明显。**三是**林业干部队伍老龄化严重，业务技能急需提升。

三、2025 年工作计划

一是科学实施国土绿化。严格实行造林绿化落地上图，扎实实施秦岭南麓（中段）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森林防火通道、国土绿化等项目，高质量完成 2025 年 8.7 万亩营造林和 2 万亩森林修复任务。拓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义务植树模式，广泛宣传发动，不断提高义务植树尽责率，全年计划义务植树 90 万株以上，在 3·12 前后组织开展县级义务植树活动。

二是规范林草资源管理。以林长制为总抓手，持续落实总林长令、林长巡林、年度考核等各项制度，建强护林工作机制和队伍，切实解决涉林疑点难点问题，森林资源规范管理、有序利用。夯实林长、生态护林员护林职责，落实“人防+机防+技防”立体监

管森林、草原、湿地、国有林、各类自然保护地等资源，按程序审核审批使用林草湿资源。广泛宣传，扎实保护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及时救助野生动物，指导监督野生动物猎捕、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人工促进古树复壮，切实保护好古树名木和野生动植物。加大执法力度，强化联合执法，从严查处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犯罪行为，涉林案件查处率95%以上。

三是强化森林灾害防治。强化宣传教育、严控野外用火、加强督查检查、提高防灭火技能水平，运用防火码、无人机巡航、语音提示杆等新措施，严厉打击非法野外用火，鼓励举报违规用火行为，力争全县不发生森林火灾。加强松材线虫病防治宣传，全面开展秋季普查监测，通过飞防喷药、诱杀天牛、树干注药、检疫封锁等措施，切断传播途径，高质量完成疫木除治任务，用好联防联控协同机制，有效遏制松材线虫病蔓延，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5‰以内。

四是完善生态补偿机制。持续落实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和商品林停伐补助等生态补偿措施，扎实开展公益林、商品林、核桃等政策性保险和野猪致害综合保险业务，不断增强林业抗风险能力。在防治林业病虫害过程中，严管农药使用，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积极推进林业碳汇交易，大力发展林特产业和森林康养，提高林业服务水平，助推林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商南县林业局

2025年4月28日